

北京海政印刷厂综合改造项目综合楼装修拆除及外运工程（二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和方法

1.1 招标条件

北京海政印刷厂综合改造项目综合楼装修拆除及外运工程(二次)(编号: gkzb2024101100042)已具备采购条件,经北京融通西直门宾馆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现对本项目实施公开采购活动,公开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竞争。

1.2 招标方法

公开招标

2. 招标内容和范围

包名称	标的物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北京海政印刷厂综合改造项目综合楼装修拆除及外运工程	北京海政印刷厂综合改造项目综合楼装修拆除及外运工程	1	项

项目计划工期为:工期【28】日历天。

建设地点位于:北京市西城区莲花池东路甲3号。

施工质量安全要求如下:合格。

其他:2.1建设规模:本次改造涉及宾馆10708平方米,其中综合楼建筑面积8868平米,地上共7层,地下1层,北楼1840平米,地上3层。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所有综合楼内改造范围内的拆除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地面、室内墙面、室内顶棚、室内安装工程、门窗工程、临时消危拆除、其他拆除等内容的拆除工程,并完成符合北京市及西城区要求的拆除物、建筑垃圾清运及消纳等,搭设符合北京市及西城区要求的临时围挡(总包单位进场后才拆除),详细内容见《拆除单位工程内容》及相关图纸,具体以接收现场及实际需要为准。

2.3 预估采购规模:人民币744025.20元。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加投标人公章。

3.1.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4 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近两年不存在挂靠和非法分包行为(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3.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关联方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3.1.6 投标人未与融通集团或下属子公司发生诉讼行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3.1.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1.8 投标人的特定资格条件：
- 3.1.8.1 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1.8.2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注册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项目负责人在本单位近6个月连续社保缴纳证明。
- 3.1.8.3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要求：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3.3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招标活动

联合体各方按照其分工协议，应当满足本条第3.1款规定的相应条件和要求；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存在本条第3.2款规定的情形；联合体各方不得以自己名义单独提交投标文件，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

从2024-10-12 18:00:00起至2024-10-18 18:00:00止（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式

本次实行网上发售电子招标文件，不再出售纸质招标文件。凡是有意参加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进行招标文件购买（已在该系统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登录系统在报名审核通过后购买招标文件，未在该系统注册的供应商请先进行系统注册后按照上述进行购买文件）。

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提供操作手册，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进行购买、下载招标文件及投标。

4.3 交纳标书费

北京海政印刷厂综合改造项目综合楼装修拆除及外运工程标书费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

4.4 联系人

供应商在报名时务必填写本次采购业务的联系人，在招标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

4.5 客服电话

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400-189-8880联系咨询。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11-05 09:30:00（北京时间）。

5.2 递交说明

本项目支持电子投标文件加密递交（签章、加密）；同时供应商需准备纸质投标文件盖章密封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采购平台递交。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工作。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下方下载专区“CA证书办理及安装”说明。

5.3 递交注意事项



5.3.1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2 供应商请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投标工具端进行投标文件递交。供应商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按照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要求。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上传未成功，招标人拒收投标文件（平台自动关闭上传端口）。招标人温馨提醒，为避免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能发生网络拥堵，建议供应商适当提前上传时间。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上发布。

7. 免责声明

我公司发布本次项目招标信息的官方媒介包括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除上述外，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发布任何招标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招标主体的招标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8. 其他补充

- 8.1 招标文售后不退。支付方式：投标人须通过以下购买链接支付招标文件费用。支付完成后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上传汇款底单和下载招标文件。（购买链接：<https://www.gmgitc.com/DocSaleNew/Weixin/Edit.aspx?BidCode=0692-2420Z7057019>）招标文件发票开具后将按网页格式预留单位信息发送至所填邮箱。
- 8.2 如未按上述要求获取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收该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 8.3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 8.3.1 (A)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下同）为2024年11月5日09时30分，纸质投标文件递交的开始时间为截止时间前30分钟，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6区18号楼丰恒弘源丰恒大厦13层。
- 8.3.1 (B) 平台上传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下同）为2024年11月5日09时30分，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递交平台上传版投标文件。
- 8.3.2 (A)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 8.3.2 (B) 逾期送达的平台上传版投标文件，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 8.3.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异常处理规则：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出现递交异常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需与系统支撑团队确认，若为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的，则应推迟该项目的投标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若非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的，由该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融通西直门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

联系人：张春伟

电 话：15510026032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6区18号楼丰恒弘源丰恒大厦13层

联系人：陆工、郑工

电话：陆工、郑工

